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自贡市大安区大山铺中心卫生院

所属年度：2023年

编制单位：自贡市大安区大山铺中心卫生院

编制时间：2023年08月29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 (一) 项目名称：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3年
- (三) 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 (四) 预算金额（元）：780,000.00元，大写（人民币）：柒拾捌万元整
- (五) 项目概况：因工作需要，拟采购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一台。
-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 (一) 需求调查方式
- (二) 需求调查对象
- (三) 需求调查结果

-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 2.市场供给情况
-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 5.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 (一)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 (二) 预算采购方式：非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否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十一) 是否省属高校、科研院所科研设备采购: 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 否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 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 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 780,000.00, 大写(人民币): 柒拾捌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 780,000.00, 大写(人民币): 柒拾捌万元整

3、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4、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 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 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标的名称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数量	1.00	单位	台
	合计金额(元)	780,000.00	单价(元)	780,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设备名称: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p> <p>二、用途: 主要用于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血管、泌尿、儿科、神经、急症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工作, 所供设备应具备持续升级能力, 能满足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p> <p>三、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p> <p>3.1 主机成像系统:</p> <p>3.1.1 ★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器≥21.5英寸, 屏幕亮度和对比度数字可调, 显示器亮度可根据环境光自动调节, 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 可前后折叠。</p> <p>3.1.2 ★操作面板具备防眩光彩色触摸屏≥15.6英寸。触摸屏可独立调节角度≥50度。</p> <p>3.1.3 触摸屏支持手势控制, 可自定义≥7个双指手势功能(如冻结、存图、打印等)。</p> <p>3.1.4 控制面板全空间悬浮式调节, 可同时旋转和升降, 前后拉升。旋转角度≥180度, 上下移动≥30cm。</p> <p>3.1.5 能实现多倍信号并行处理技术。</p> <p>3.1.6 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 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 A/D≥12 bit。</p> <p>3.1.7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及M型显像单元。</p> <p>★3.1.8 解剖M型技术≥3条取样线, 可360度任意旋转, 可在实时和冻结的二维图像上获取解剖M图像。(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3.1.9 曲线解剖M型技术。</p> <p>3.1.10 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p> <p>3.1.11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技术。</p> <p>3.1.12 方向性能量图技术。</p>

- 3.1.13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包括PW、CW和HPRF)。
- 3.1.14智能化一键图像优化技术,自动连续优化图像,具备独立按键。可支持对二维灰阶、彩色多普勒、频谱多普勒、及造影图像的优化。
- 3.1.15空间复合成像技术,支持彩色多普勒模式。
- 3.1.16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在二维图像,造影成像模式及三维成像下可支持 ≥ 7 档调节。
- 3.1.17具备自动血流跟踪技术,可以实现ROI框位置和角度的自动优化,提供Color/Power模式下彩色血流/能量图像的实时动态优化。
- 3.1.18★穿刺针增强技术,凸阵和线阵探头均可支持,具有双屏实时对比显示(增强前后效果),并支持自适应校正角度。(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3.1.19图像放大,支持高清放大和全局放大、局部放大,放大倍数 ≥ 16 倍;支持 ≥ 2 种放大全屏放大模式。
- 3.1.20支持线阵探头双B图像拼接。
- 3.1.21声功率可调,可实时显示MI/PI(TIB, TIC, TIS)。
- 3.1.22★具备腹部、妇科、产科、浅表、心脏模式自动工作流协议,支持定制化模板,在检查过程中可按照协议自动注释,自动标记体位图,自动切换图像模式等。
- 3.1.23★支持语音注释,可将语音注释信息保存到电影文件中,支持在超声设备或是在PC端回放语音注释。
- 3.1.24★支持超声远程会诊系统。
- 3.2先进成像技术:
- 3.2.1造影成像技术及造影定量分析功能
- 1)★可支持多种探头:凸阵探头、线阵探头,腔内探头,心脏探头、容积探头;
 - 2)支持微血管造影增强功能;
 - 3)双计时器;
 - 4)支持向后存储, ≥ 6 分钟电影;支持向前存储;
 - 5)具备混合模式;
 - 6)支持造影图像和组织图像位置互换;
 - 7)★造影定量分析:取样点可跟踪感兴趣区运动、提供TIC时间强度曲线分析、可选择原始曲线和拟合曲线、具有表格报告分析。(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3.2.2应变式弹性成像技术
- 1)★支持探头:线阵探头、腔内探头、容积探头。
 - 2)具备组织硬度定量分析软件,支持应变、应变率和应变直方图的测量
 - 3)具备肿块周边组织弹性定量分析功能
 - 4)具备定量测量映射分析,即在组织图测量时弹性图同步测量
- 3.2.3★可支持剪切波弹性成像(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可在凸阵探头、线阵探头上同时实现应变式弹性及剪切波弹性成像
 - 2)支持二维实时剪切波和单点式剪切波成像
 - 3)实时剪切波弹性成像取样框大小可调,可得到取样框内 ≥ 3 种定量参数
 - 4)实时剪切波弹性成像及二维成像双实时成像,图像布局包括上下,左右多种方式可调
 - 5)同时输出以kPa和m/s为单位的组织硬度定量数据,保证临床可以使用硬度数据进行临床诊断
- 3.2.4TDI组织多普勒成像
- 1)TDI成像模式:彩色速度模式图、能量模式图、频谱模式图、M型模式图
 - 2)★TDI组织多普勒定量分析软件:支持运动追踪功能;同步显示 ≥ 6 段心肌组织运动速度曲线图(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3)★TDI曲线解剖M型模式:同步显示心肌组织节段运动同步性、运动时相对比
- 3.2.5组织追踪成像定量分析
- 1)★二维模式下追踪心肌运动,支持心内膜、心外膜、心肌层三组追踪轨迹
 - 2)具有组织向量图(箭头显示)和曲线图分析,数据包括速度、位移、应变及应变率
 - 3)支持牛眼图显示和报告显示
- 3.2.6★可支持盆底测量分析相关技术(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实时扫查时,同屏显示标准坐标系示意图,通过选取特征点,快速建立参考线,并自动获取盆底超声检查所需的测量参数
 - 2)支持前中后盆腔自动测量
 - 3)可对肛提肌裂孔进行全自动描述和自动测量
- 3.2.7★内置超声教学软件,提供解剖示意图、标准超声图像,包含腹部、心脏、乳腺、甲状腺、妇科、产科等切面。同时,支持腹部及心脏各 ≥ 5 个标准切面的自动识别。(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3.3测量和分析:(B型、M型、D型、彩色模式)
- 3.3.1常规测量软件包
- 3.3.2基础测量包,2B模式下支持双幅跨幅测量
- 3.3.3定点测速功能,彩色多普勒模式下可同屏测量血管腔内 ≥ 7 个任意位置的血流速度
- 3.3.4半自动面积及径线测量 自动描述、测量和计算工具,可支持径、周长、面积、平均灰度、径1/径2、径2/径1等测量结果

3.3.5全科测量包，自动生成报告：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儿科、血管等。

3.3.6妇科测量软件包：支持二维卵泡自动测量，一键自动分割无回声结构，以不同的颜色区分显示不同位置和大小无回声结构。

★3.3.7具备专业卵泡评估报告，多项IVF评估指标及发育曲线分析（提供IVF发育曲线趋势分析证明图片）

3.3.8产科测量软件包：自动产科测量，要求自动测量≥5项胎儿发育评估指标。

3.3.9自动NT测量

3.3.10心脏测量软件包：心功能自动测量软件，无需ECG可自动识别四腔心、两腔心切面，自动识别心肌边界，并进行自动描迹，无需手动选择切面和手动描记

3.3.11腹部测量软件包：支持膀胱自动测量

3.3.12自动肝肾比测量 一键自动肝肾器官识别，自动计算肾皮质及肝脏的灰阶比值，方便进行肝脏脂肪变的定量评估

3.3.13小器官测量软件包，包含乳腺测量包

★3.3.14血管测量软件包：IMT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测量结果参数≥7项，具备IMT评估曲线分析。（提供IMT内中膜评估分析曲线证明图片）

3.3.15★支持颈动脉血管内中膜自动实时测量，自动获取6组IMT内膜厚度值，并实时更新（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3.16★小儿髋关节自动测量功能，可一键自动计算 α 角、 β 角，自动进行临床分型（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图像存储(电影)回放重显及病案管理单元

3.4.1硬盘≥1T，图像存储，电影回放：≥150秒

3.4.2多种导出图像格式：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PC格式直接导出。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

3.4.3★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向后存储≥6分钟的电影，对剪接和编辑的电影图像可多次存储和多次编辑；图像和电影均可以实时扫描、冻结状态下直接存储，并且具有独立的存储功能键（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4★原始数据处理，支持动、静态图像冻结后，最大可调节参数≥32项（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连通性要求：

3.5.1支持网络连接，能开放DICOM 3.0接口满足任何厂家PACS联网传输，并可支持DICOM结构化报告

3.5.2★支持移动设备无线传输，一键传输图片到智能手机终端或PC端。支持手机等移动终端APP远程操作设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四、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4.1系统通用功能：

4.1.1★主机探头接口≥5个，大小一致，全激活、相互通用。

4.1.2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

4.2探头规格

4.2.1★频率：超宽频带或变频探头，所配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

4.2.2二维、谐波、彩色及频谱多普勒模式分别独立变频，≥3段；

4.2.3单晶体探头≥2种

4.2.4电子线阵探头阵元数≥192

4.2.5腹部凸阵探头（2.0-5.5MHz）

4.2.6血管/小器官线阵探头（3.0-13.0MHz）

4.2.7单晶心脏相控阵探头（1.5-4.5MHz）

4.2.8腔内探头（3-11MHz），扫描角度≥190°

4.3二维显像主要参数：

4.3.1成像速度：相控阵探头，18CM深度时，全视野，帧率≥57帧/秒；凸阵探头，18CM深度时，全视野，帧率≥39帧/秒

4.3.2增益调节：B/M/D分别独立可调，≥100，可视可调步进≥1。

4.3.3TGC：≥8段，LGC：≥8段

4.3.4显示深度≥38cm

4.3.5伪彩图谱：≥8种

4.3.6最大帧率：≥600 帧/秒

4.3.7动态范围：≥240，可视可调

4.4频谱多普勒：

4.4.1显示模式：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多普勒

4.4.2最大测量速度：≥7.2m/s（连续多普勒速度：≥35m/s）

4.4.3最低测量速度：≤13.1cm/s

4.4.4偏转角度：≥±30°（线阵探头），并支持快速角度校正

4.4.5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0.5-30mm

4.4.6零位移动：8级

		<p>4.4.7实时自动包络频谱并完成频谱测量计算</p> <p>4.5彩色多普勒:</p> <p>4.5.1显示方式: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p> <p>4.5.2★速度标识功能, 标识不同血流速度边界, 观察血流分布及速度梯度</p> <p>4.5.3★取样框偏转: $\geq \pm 30^\circ$, 取样框可根据探头血流方向自动调节</p> <p>4.5.4最大帧率: ≥ 220 帧/秒</p> <p>4.5.5彩色增强功能: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PDI);组织多普勒(TDI)</p> <p>4.5.6彩色频谱自动反转: 当调节彩色取样框从一侧偏转向另一侧时, 系统可自动触发反转功能, 保证偏转调节过程中, 血管内血流颜色不变</p> <p>4.6记录装置:</p> <p>4.6.1内置一体化超声工作站: 数字化储存静态及动态图像, 图像支持BMP、JPG、TIFF、DCM、AVI、MP4格式直接导出。</p> <p>4.6.2内置数字录像机可用于教学, 存储时间≥ 60分钟</p> <p>4.6.3内置USB接口≥ 6</p> <p>4.7外设和附件</p> <p>4.7.1支持主机一体化耦合剂加热器, 耦合剂温度三挡可调</p> <p>4.7.2腔内探头放置架</p> <p>4.7.3QWERTY背光小键盘</p> <p>4.7.4主机一体式LED照明灯, 辅助暗室临床操作</p> <p>4.8 工作站系统一套</p>
★	2	<p>• 二、商务要求</p> <p>2.1合同签订: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p> <p>2.2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日。</p> <p>2.3付款方式: 1、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定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p> <p>2、付款条件说明: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 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设备的相关资料齐全后(含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设备的相关凭证等), 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0%。</p> <p>2.4验收标准和方法: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的要求、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合同约定标准以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文件规定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合格的, 成交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 验收结果不合格的, 要求立即整改, 直至满足采购方要求。</p> <p>2.5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p> <p>2.6质量保证: 保证提供的货物具有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 并完全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等技术标准。</p> <p>2.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p> <p>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3年。质保期乙方为甲方整机免费保修。</p> <p>2、乙方负责派合格的工程师到用户现场进行设备安装、调试, 达到正常生产要求, 买方验收、签字认可。</p> <p>3、乙方应保证设备生产商和/或其售后服务商提供人工保修和含配件保修价格, 提供合理折扣。</p> <p>4、终身零配件供应: 供应商应保证设备停产后的备件供应保证10年, 并以采购人接受的合理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p> <p>5、培训: 受训人员达到熟练掌握成交设备的操作规程与技能, 并提供持续的提高专业应用技能及学术支持平台。</p>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提供如①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②2021年或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③2021年或2022年度供应商完整的全套财务报表（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注）；④截至采购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⑤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采购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相关主管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等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的要求。	供应商非响应产品制造商时，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供应商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二类医疗器械：须提供供应商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一类医疗器械可不提供；供应商为响应产品制造商时无需提供前述资料。注：根据国办发〔2017〕41号政策要求“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除外。
2	所投产品须符合《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的要求	1.所投产品的备案凭证。（仅适用于一类医疗器械）2.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注册登记表复印件或国家新颁发的有效注册证复印件。（仅适用于二、三类医疗器械）3.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仅适用于二、三类医疗器械）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	-------	-------	------	----	-------

11、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日

4)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

2、付款条件说明：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设备的相关资料齐全后（含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设备的相关凭证等），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0 %；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的要求、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合同约定标准以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文件规定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要求立即整改，直至满足采购方要求。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3年。质保期乙方为甲方整机免费保修。2、乙方负责派合格的工程师到用户现场进行设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生产要求，买方验收、签字认可。3、乙方应保证设备生产商和/或其售后服务商提供人工保修和含配件保修价格，提供合理折扣。4、终身零配件供应：供应商应保证设备停产后的备件供应保证10年，并以采购人接受的合理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5、培训：受训人员达到熟练掌握成交设备的操作规程与技能，并提供持续的提高专业应用技能及学术支持平台。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3、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本项目不进行成本补偿，因市场变化或政策变化造成的潜在风险，由甲乙双方根据权责分担。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1、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项目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

正常履行。2、如因供应商的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3、不可抗力事件处理①.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作，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②.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③.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4、解决合作纠纷的方式①.在执行本项目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②.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4) 合同其他条款：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0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1）审核技术内容是否与响应文件内容一致。（2）审核项目中技术是否达到规定要求。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1）审核提供验收的各类资料的正确性、完整性。（2）审核提供验收的各类资料是否齐全、合理。（3）审核实施进度情况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11) 履约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的要求、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合同约定标准以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文件规定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要求立即整改，直至满足采购方要求。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

1) 国家政策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近年来，政府采购政策变化较大，财政部2020年12月4日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2021年4月30日，财政部公布《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对《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以下简称87号令)进行了修订，2021年5月10日

，财政部网站发布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根据办法要求，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的需求管理适用本办法，该办法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从政策层面来说，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有政策变化带来的合法性风险，因此在采购过程和履约过程中需做到时刻紧跟政策变化，若政策变化导致项目内容相应变化，需及时依法发布更正通知，确保项目内容与现行政策法规相匹配。。

2) 实施环境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环境主要有经济体制环境、法律制度环境、道德体系环境、行政管理环境和监督问责环境。当实施环境发生变化时，作为实施主体要提前通知相关当事人以及监督部门，对相应变化做出适当调整。保证项目的正常合法开展。。

3) 重大技术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项目技术会存在需要修改、升级、迭代的情形，当项目技术发生变化时，作为实施主体要提前通知相关当事人以及监督部门，对相应变化做出适当调整。保证项目的正常合法开展。。

4) 预算项目调整风险的应对措施： 遇项目预算调整，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要求，及时对项目不同情形下及时处理，项目处于准备阶段时，重新调整预算并按相关流程继续实施；项目处于采购执行阶段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终止并上报财政部门同时通知相关当事人，待预算调整后重新组织采购。。

5)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风险的应对措施： 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潜在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在制定采购需求时，应将容易引起质疑的条款着重审查，在前期就降低质疑风险。在采购活动实施过程中，潜在供应商对相关流程提出询问或质疑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相关程序对供应商进行回复，争取通过对相关问题进行解释而让质疑供应商撤回质疑。当产生质疑时，作为实施主体要提前通知相关当事人，对质疑事项进行答复，若涉及需要调整的内容，应当通知相关当事人以及监督部门，对相应变化做出调整。保证项目的正常合法开展。。

6) 采购失败风险的应对措施：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一）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3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二）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7)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风险的应对措施：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风险的应对措施： 中标或者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8)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风险的应对措施： 为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实现二者与其他组织或个体利益间的协调发展，针对此类风险，采取如下原则和方式处理：在原则上，首先，应当遵循依法处理原则。其次，遵循本国利益优于外国利益、安全利益高于经济利益、全局利益优于局部利益、长远利益优于眼前。利益的原则。在方式上，根据我国现行立法、行政、司法及政府采购体制机制，及时对相关责任人依法依规处理，并对项目上报财政部门。。

9) 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在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以下风险，风险一：合同效力待定的风

险；风险二：合同欺诈的风险；风险三：签约能力禁止的风险。控制措施：合同一定要盖公司的合同章或公章，其中公章的效力高于签字，即使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系伪造，合同仍然有效。在合同签订前通过各种方式和渠道对对方的资信情况进行调查，掌握和了解对方的履约能力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九十一条当事人采用信件、数据电文等形式订立合同要求签订确认书的，签订确认书时合同成立。当事人一方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发布的商品或者服务信息符合要约条件的，对方选择该商品或者服务并提交订单成功时合同成立，但是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